

上海市浦东新区唐镇人民政府

浦唐府〔2023〕5号

关于浦东新区唐镇虹一村、一心村 “城中村”改造地块顾家浜、东横港、 王家浜南段用地范围确认的报告

浦东新区城中村领导小组办公室：

由上海浦发虹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建设的顾家浜、东横港、王家浜南段河道工程，属于浦东新区唐镇虹一村、一心村“城中村”改造地块实施范围。该城中村项目于2014年9月立项并在2017年7月前完成了农转用、征地补偿、养息老等一系列征地手续确定了用地范围。根据计划需要进行顾家浜、东横港、王家浜南段河道工程项目的前期手续报批。3个项目分别于2022年10月、12月完成立项工作，在申请边界确认、项目规划土地意见书（划拨土地）申请时遇到了用地范围与规划范围不符的问题：

1. 顾家浜（宏雅路-东横港）河道工程：顾家浜为现状河道，根据城中村用地范围，河道中心线北侧水域在城中村用地范围之外，且北侧河道护岸及陆域控制带在之前唐镇全域河道整治中已完成。

2. 东横港（顾家浜-王家浜）河道工程：为现状河道，河道东侧的用地红线在王桥小区西侧与河道规划蓝线未能重合，用地红线少于规划河道蓝线，东侧缺失河道规划用地现部分属于王桥小区并使用中以及部分集体土地涉及新的征地手续。

3. 王家浜（顾家浜-东横港）南段河道工程：为规划河道，划入城中村范围南侧少于规划河道范围，南侧缺失河道规划用地已被龙东大道作为绿带使用。

综上所述，由于城中村用地范围与规划河道用地范围冲突，导致涉及3条河道项目前期手续无法继续办理，建议按城中村用地红线进行建设，望城中村领导小组办公室给与支持协调，使得项目能够推进下去并早日开工。

特此报告！

2023年2月22日

公开原则：主动公开

上海市浦东新区唐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22日印发

（共印6份）